

2024年度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市医疗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医疗保障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许昌市委、市委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和许昌市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离休人员医疗保障、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干部医疗保障、二级乙等以上革命伤残军人医疗保障、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研究拟订全市医疗保障制度相关规范性文件和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拟订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拟订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办法，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四）贯彻执行省、许昌市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拟订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拟订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办法，负责组织制定和调整市管药品价格、医疗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建立医保支

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贯彻执行全省药品及医用耗材招标采购政策；拟订全市药品及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办法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拟订全市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的评估确定；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拟订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有关职责分工。

1. 与禹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禹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禹州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2. 与禹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禹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禹州市医疗保障局在全民参保登记计划，社会保险服务平台建设，社会保障卡制

发、管理、应用和服务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提高经办服务效率。

二、机构设置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内设机构7个，包括：办公室、法规和规划财务股、医药服务股、待遇保障股、基金监管股、医疗救助服务股、主体责任办。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禹州市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0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20.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195.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0.05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05.93	本年支出合计	57	4,905.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905.93	总计	60	4,905.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905.93	4,905.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0.83	2,620.8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13.20	713.2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13.20	713.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52	99.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38	24.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	1.0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08	74.08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805.55	1,805.55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1,805.55	1,805.5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	2.5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	2.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5.04	2,195.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4.04	484.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0	4.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86	24.8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54.69	454.69					
21013	医疗救助	1,711.00	1,711.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711.00	1,71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05	90.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05	90.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05	9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05.93	922.35	3,983.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0.83	801.42	1,819.4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13.20	699.34	13.8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13.20	699.34	13.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52	99.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38	24.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	1.0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08	74.08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805.55		1,805.55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1,805.55		1,805.5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	2.5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	2.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5.04	30.88	2,164.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4.04	30.88	453.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0	4.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86	24.8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54.69	1.53	453.16			
21013	医疗救助	1,711.00		1,711.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711.00		1,71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05	90.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05	90.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05	9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0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20.83	2,620.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95.04	2,195.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0.05	90.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05.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4,905.93	4,905.9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905.93	总计	64	4,905.93	4,905.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 905. 93	922. 35	3, 983. 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620. 83	801. 42	1, 819. 4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13. 20	699. 34	13. 8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13. 20	699. 34	13. 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 52	99. 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 38	24. 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 06	1. 0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 08	74. 08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 805. 55		1, 805. 55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1, 805. 55		1, 805. 5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57	2. 5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57	2. 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 195. 04	30. 88	2, 164. 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4. 04	30. 88	453. 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 50	4. 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 86	24. 8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54. 69	1. 53	453. 16
21013	医疗救助	1, 711. 00		1, 711. 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 711. 00		1, 711.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 05	90. 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 05	90. 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 05	90. 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4.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0.10	30201	办公费	16.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7.84	30202	印刷费	1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0.0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7.8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0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6	30207	邮电费	8.7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3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2	30211	差旅费	12.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3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4.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3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9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			
人员经费合计		848.89	公用经费合计					73.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905.9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006.28万元，下降17.0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支出费用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4905.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905.93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4905.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2.35万元，占18.80%，项目支出3983.57万元，占81.2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905.9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06.28万元，下降17.0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支出费用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905.93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减少1003.64万元，下降16.98%。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支出费用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905.9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620.83万元，占53.42%；卫生健康（类）支出2195.04万元，占44.74%；住房保障（类）支出90.05万元，占1.84%。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6426.40万元，支出决算为4905.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8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804.86万元，支出决算为713.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3.68万元，支出决算为24.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4万元，支出决算为1.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

变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3.83万元，支出决算为74.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款）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56.69万元，支出决算为1805.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6万元，支出决算为2.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30万元，支出决算为4.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4.81万元，支出决算为24.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1.37万元，支出决算为454.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6.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为178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1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中存在上级调减资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81.47万元，支出决算为90.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资金拨付包含往年未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922.3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48.8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73.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不存

在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的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不存在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的项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

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0.00万元。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46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2.13万元，增长2.9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公用经费也存在变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

（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5个，项目金额3983.57万元。

组织对城乡医疗救助、离休荣军医疗费、困难群众资助参保资金、2023年执法车辆租赁费、医保局2020.10至2023.05差供人员费用等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支出3983.5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年初设定的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在项目支出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把控、节约开支，按照预算范围进行资金支付。也存在预算执行拨付不到位的情况，不能全部完成年初预算指标。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结合工作实际，我部门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2024年中央医疗救助资金1”、“2023年10-12月离休、荣军医疗费”、“医保局2020.10-2023.05差供人员费用”、“困难群众资助参保资金”、“2024年中央医疗救助资金2”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2024年中央医疗救助资金1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81.0万元，执行数为148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二）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通过进一步完善单位财务制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合理安排资金拨付。

（三）持续深化医保付费总额控制管理。总额付费控制管理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基本原则深入推进，在保障参保人员基本医保待遇的同时，住院医疗费过快增长势头得到有效控制。今后我们将继续深化管理，争取更大成绩。

（2）2023年10-12月离休、荣军医疗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9.4万元，执行数为12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二）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通过进一步完善单位财务制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合理安排资金拨付。

（三）持续深化医保付费总额控制管理。总额付费控制管理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基本原则深入推进，在保障参保人员基本医保待遇的同时，住院医疗费过快增长势头得到有效控制。今后我们将继续深化管理，争取更大成绩。

（3）医保局2020.10-2023.05差供人员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86万元，执行数为9.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问题：绩效目标申报不够全面，绩效指标量化不够细化，绩效评价手段和方法有待优化。

改进：2024年，将持续深化改革，加强基金监管，优化经办服务，全力保障医保基金稳健运行。

（一）持续加强预算管理。结合上年实际支出分布情况，结合年度工作计划，精准支出预算，按项目、经济科目做好数据测算，合理分配项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力争预算编制更科学、更规范。（二）强化资金使用的管理。通过进一步完善单位财务制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合理安排资金拨付。

（三）持续深化医保付费总额控制管理。总额付费控制管理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基本原则深入推进，在保障参保人员基本医保待遇的同时，住院医疗费过快增长势头得到有效控制。今后我们将继续深化管理，争取更大成绩。

（4）困难群众资助参保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18万元，执行数为5.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二）强化资金使用的管理。通过进一步完善单位财务制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合理安排资金拨付。

（三）持续深化医保付费总额控制管理。总额付费控制管理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基本原则深入推进，在保障参保人员基本医保待遇的同时，住院医疗费过快增长势头得到有效控制。今后我们将继续深化管理，争取更大成绩。

（5）2024年中央医疗救助资金2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0.0万元，执行数为2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二）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通过进一步完善单位财务制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合理安排资金拨付。

（三）持续深化医保付费总额控制管理。总额付费控制管理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基本原则深入推进，在保障参保人员基本医保待遇的同时，住院医疗费过快增长势头得到有效控制。今后我们将继续深化管理，争取更大成绩。

（三）部门评价结果

《城乡医疗救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

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医疗救助资金1						
主管部门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92	1481	1481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1492	1481	1481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问题:统筹机制不明确；改进措施：及时沟通了解，建立明确统筹机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问题：拨付公开力度不足。改进措施：完善项目资金的监管和拨付公开。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问题：使用规范不够细化。改进措施：建立全面系统的使用规范细则。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		5	5	问题：制定绩效目标或者目标设定不科学。改进措施：加强科学合理性。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进一步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建立医疗保障待遇清单管理制度，健全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			顺利完成执法任务和基金维护协查外调及稽核检查活动，还有下乡扶贫驻村任务。				
	目标2：重点救助对象自付医疗费用按规定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达到70%。							
	目标3：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有效化解不							

	合理累计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492万元	1481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一站式结算覆盖地区	不低于上年	100%	5	5	0.00	
		重点救助对象自付医疗费用按规定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70%	70%	5	5	0.00	
	时效指标	补助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就医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100%	10	10	0.00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100%	15	1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3年10-12月离休、荣军医疗费							
主管部门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4	129.4	129.4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129.4	129.4	129.4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4	问题:统筹机制不明确；改进措施：及时沟通了解，建立明确统筹机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问题：拨付公开力度不足。改进措施：完善项目资金的监管和拨付公开。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4	问题：使用规范不够细化。改进措施：建立全面系统的使用规范细则。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		5	5	制定绩效目标或者目标设定不科学。改进措施：加强科学合理性。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市离休干部及在乡二等乙级以上革命伤残军人基本医疗。			保障全市离休干部及在乡二等乙级以上革命伤残军人基本医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30万元	2.63万元	5	5	0.00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发展	有利	100%	5	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休、荣军人员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全市范围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保障离休、荣军人员基本医疗保险	有效保障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离休、荣军人员医保负担	明显减轻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为社会稳定提供保障	有利	100%	15	1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逐年提高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医保局2020.10-2023.05差供人员费用					
主管部门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86	9.86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9.86	9.86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问题：统筹机制不明确；改进措施：及时沟通了解，建立明确统筹机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问题：拨付公开力度不足。改进措施：完善项目资金的监管和拨付公开。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问题：使用规范不够细化。改进措施：建立全面系统的使用规范细则。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		5	5	问题：制定绩效目标或者目标设定不科学。改进措施：加强科学合理性。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非税收入用于支付我单位差额人员部分补贴。医保局差供在职人员5人，差供退休人员5人，发放2020.10-2023.05补贴共98633.56元，在职人员包括：2020.10-2023.05文明奖（80%）、2022年度目标考核奖（80%）；退休人员包括：2020.10-2023.05文明奖（80%）、2020.10-2023.05平时健康修养费（80%）、2020.10-		顺利完成执法任务和基金维护协查外调及稽核检查活动，还有下乡扶贫驻村任务。				

	2023.05物业补贴、2022年度健康修养费（8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98633.56元	9.86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99%	100%	10	10	0.00	
		计划完成率	≥99%	100%	5	5	0.0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99%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助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差额人员工作积极性	明显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逐年提高	≥99%	99%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资助参保资金					
主管部门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6.69	5.18	5.18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1456.69	5.18	5.18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4	问题:统筹机制不明确；改进措施：及时沟通了解，建立明确统筹机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问题：拨付公开力度不足。改进措施：完善项目资金的监管和拨付公开。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问题：使用规范不够细化。改进措施：建立全面系统的使用规范细则。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		5	5	问题：制定绩效目标或者目标设定不科学。改进措施：加强科学合理性。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确保我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保障到位。 目标2：确保我市城乡居民参加医疗保险市级补助资金到位。 目标3：积极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统筹推进法定参保人群应保尽保，推动建立部门信息共享和工作协同联动机制。		顺利完成执法任务和基金维护协查外调及稽核检查活动，还有下乡扶贫驻村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456.692万元	5.1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对象人次规模	符合资助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资助范围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医疗保险	有效保障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助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医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医疗救助资金2					
主管部门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禹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8	230	230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288	230	230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问题:统筹机制不明确；改进措施：及时沟通了解，建立明确统筹机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问题：拨付公开力度不足。改进措施：完善项目资金的监管和拨付公开。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问题：使用规范不够细化。改进措施：建立全面系统的使用规范细则。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		5	5	问题：制定绩效目标或者目标设定不科学。改进措施：加强科学合理性。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进一步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建立医疗保障待遇清单管理制度，健全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		顺利完成执法任务和基金维护协查外调及稽核检查活动，还有下乡扶贫驻村任务。				
	目标2：重点救助对象自付医疗费用按规定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达到70%。						
	目标3：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有效化解不						

	合理累计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288万元	23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100%	5	5	0.00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自付医疗费用按规定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70%	75%	5	5	0.00	
		一站式结算覆盖地区	不低于上年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助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100%	10	10	0.00	
		困难群众就医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100%	15	1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年度部门总目标及主要任务。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和许昌市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离休人员医疗保障、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二级乙等以上革命伤残军人医疗保障、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研究拟订全市医疗保障制度相关规范性文件和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2) 组织拟订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 组织拟订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办法，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4) 贯彻执行省、许昌市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拟订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5) 组织拟订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办法，负责组织制定和调整市管药品价格、医疗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 贯彻执行全省药品及医用耗材招标采购政策; 拟订全市药品及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办法并监督实施, 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7) 拟订全市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负责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的评估确定; 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 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 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拟订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办法, 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二)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详见《医保局2024年部门整体自评表》。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了解我单位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 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 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率和使用效益, 提升公共服务质量。

(二) 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公开透明等原则, 以现场调研和非现场评价为主要手段, 坚持定量与定性相结合、抽样与整体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分别依据计划标准、历史标准等

评价标准，对项目资金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主要由局机关各科室人员组成评价工作小组根据绩效目标共同进行。包括现场抽查核实、项目答辩、满意度调查的具体实施过程。

1. 前期准备

由我局相关工作人员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工作分工、了解基本情况，负责项目绩效评价。

2. 组织实施

我局严格对照绩效考评指标，认真组织开展自查工作，收集信息，分别落实工作；二是对照检查核实，结合年度考核情况，进行整理、分析。

3. 分析评价

评价工作小组在核实相关材料的基础上，运用相关评价方法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对策，形成自评报告。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部门整体自评得分和各项指标得分情况简要分析

（1）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医疗保障局 2024 年部门整体年初预算数 16426.40 万元，全年预算数 16823.12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749.05 万元，执行率 93.62%，整体自评得分 99.4 分。2024 年我部门较好的完成了绩效目标任务，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我部门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建

立了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所有开支均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机关的日常工作运行得到保障。

（2）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工作目标基本完成，预算和财务管理完成良好，绩效管理完成良好。

②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 年医保局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资金等补助发放及时，计划完成率 100%。

③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 年医保局出台了一系列政策，进一步提高了城乡居民医疗保障水平，提升了人民群众医保获得感。参保服务对象对政策、医保经办和服务的满意度明显提高，对居民医保缴费、待遇、报销政策普遍知晓。

（二）部门项目支出自评结果及分析

2024 年财政预算安排项目资金 15325.35 万元，纳入绩效管理项目 6 个，1-12 月份执行数 14826.70 万元，执行率为 96.75%。

项目一：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项目目标：确保我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保障到位；确保我市城乡居民参加医疗保险市级补助资金到位；积极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统筹推进法定参保人群应保尽保，推动建立部门信息共

享和工作协同联动机制。

项目年初预算数：12018.40 万元；全年预算数：12018.40 万元；全年执行数：10843.13 万元。

经综合评价，项目得分 98 分，评价结果为“优”。得分明细：

1. 执行率得分(满分 10 分)：8 分
2.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满分 20 分)：20 分
3. 成本指标得分(满分 10 分)：10 分
4. 产出指标得分(满分 30 分)：30 分
5. 效益指标得分(满分 25 分)：25 分
6. 满意度指标得分(满分 5 分)：5 分

项目二：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项目目标：进一步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建立医疗保障待遇清单管理制度，健全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重点救助对象自付医疗费用按规定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达到 70%；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有效化解不合理累计结余。

项目年初预算数：1711 万元；全年预算数：1711 万元；全年执行数：1711 万元。

经综合评价，项目得分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得分明细：

1. 执行率得分(满分 10 分)：10 分
2.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满分 20 分)：20 分
3. 成本指标得分(满分 10 分)：10 分
4. 产出指标得分(满分 30 分)：30 分

5. 效益指标得分(满分 25 分): 25 分

6. 满意度指标得分(满分 5 分): 5 分

项目三: 离休、荣军医疗费

项目目标: 全面保障全市离休干部及在乡二等乙级以上革命伤残军人基本医疗保险。

项目年初预算数: 453.16 万元; 全年预算数: 453.16 万元;
全年执行数: 453.16 万元。

经综合评价, 项目得分 98 分, 评价结果为“优”。得分明细:

1. 执行率得分(满分 10 分): 10 分

2.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满分 20 分): 18 分

3. 成本指标得分(满分 10 分): 10 分

4. 产出指标得分(满分 30 分): 30 分

5. 效益指标得分(满分 25 分): 25 分

6. 满意度指标得分(满分 5 分): 5 分

项目四: 执法车辆租赁

项目目标: 顺利完成执法任务和基金维护协查外调及稽核检查活动, 还有下乡扶贫驻村任务。

项目年初预算数: 4 万元; 全年预算数: 4 万元; 全年执行数: 4 万元。

经综合评价, 项目得分 99 分, 评价结果为“优”。得分明细:

1. 执行率得分(满分 10 分): 10 分

2.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满分 20 分): 19 分

3. 成本指标得分(满分 10 分): 10 分

4. 产出指标得分(满分 30 分): 30 分

5. 效益指标得分(满分 25 分): 25 分

6. 满意度指标得分(满分 5 分): 5 分

项目五: 困难群众资助参保资金

项目目标: 根据《河南省医疗保障局 河南省民政厅 河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医疗救助资助低收入困难群众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的通知》(豫医保办(2024) 65 号), 2024 年度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标准为每人每年 400 元, 要做好困难群众资助参保工作要加强与本地民政、乡村振兴等部门的对接, 以“就高不就低的原则, 每人限享受一项医保缴费补助政策”的标准对参保对象进行资助, 其中全额资助对象包括: 特困供养人员、退役军人优抚对象、计生特困优抚对象; 半额资助对象包括: 城乡低保对象、城乡低保边缘家庭成员、监测对象(含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困境儿童、重度残疾人员。

项目年初预算数: 1456.69 万元; 全年预算数: 1805.55 万元; 全年执行数: 1805.55 万元。

经综合评价, 项目得分 100 分, 评价结果为“优”。得分明细:

1. 执行率得分(满分 10 分): 10 分

2.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满分 20 分): 20 分

3. 成本指标得分(满分 10 分): 10 分

4. 产出指标得分(满分 30 分): 30 分

5. 效益指标得分(满分 25 分): 25 分

6. 满意度指标得分(满分 5 分): 5 分

项目六: 医保局 202010-202305 差供人员费用

项目目标: 为促进差供人员工作积极性, 申请非税收入支付其 2020 年 10 月-2023 年 5 月的人员费用奖金。

项目年初预算数: 9.86 万元; 全年预算数: 9.86 万元; 全年执行数: 9.86 万元。

经综合评价, 项目得分 100 分, 评价结果为“优”。得分明细:

1. 执行率得分(满分 10 分): 10 分
2.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满分 20 分): 20 分
3. 成本指标得分(满分 10 分): 10 分
4. 产出指标得分(满分 30 分): 30 分
5. 效益指标得分(满分 25 分): 25 分
6. 满意度指标得分(满分 5 分): 5 分

我部门较好的完成了 2024 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 各项项目得到有序开展。不存在未完成绩效目标或超过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值较多的项目。

四、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问题: 绩效目标申报不够全面, 绩效指标量化不够细化, 绩效评价手段和方法有待优化。

改进: 2024 年, 将持续深化改革, 加强基金监管, 优化经办服务, 全力保障医保基金稳健运行。

(一) 持续加强预算管理。结合上年实际支出分布情况, 结合年度工作计划, 精准支出预算, 按项目、经济科目做好数据测算,

合理分配项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力争预算编制更科学、更规范。

(二)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通过进一步完善单位财务制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合理安排资金拨付。

(三)持续深化医保付费总额控制管理。总额付费控制管理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基本原则深入推进，在保障参保人员基本医保待遇的同时，住院医疗费过快增长势头得到有效控制。今后我们将继续深化管理，争取更大成绩。

(四)是强化基金征缴，建立稳定可持续的筹资机制，加强医疗保险基金预算管理，增强预算执行约束力，实现医保基金安全运行。

(五)提升基金监管效能，持续加大对欺诈骗保行为的打击力度，坚持对医保定点医药机构和参保人员欺诈骗取医保基金行为“零容忍”，及时完成定点医疗机构的住院费用审核结算工作，加大审核力度，确保审核到位。

(六)加强医保经办政务服务标准化、信息化建设，严格执行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清单管理制度，全面实施统一的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办事指南，积极推行“好差评”，着力解决医保经办领域“难点、堵点、痛点问题，持续提升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和水平。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重视项目资金的管理，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各项开支的专款专用等。

按照相关规定，本部门决算均已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